

# 关于上海市 2024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的说明

## 一、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1. 增值税预算数为 1337 亿元，执行数为 1252.3 亿元，完成预算的 93.7%。低于预算主要是因疫情原因实施的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缓税政策于 2023 年到期，缓税收入集中入库，抬高了收入基数，加之实施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等税收优惠政策以及 2024 年免抵调库收入减少，增值税比预算相应减少。

2. 企业所得税预算数为 973 亿元，执行数为 917.7 亿元，完成预算的 94.3%。低于预算主要是企业利润下滑，企业所得税比预算相应减少。

3. 个人所得税预算数为 485.6 亿元，执行数为 458.7 亿元，完成预算的 94.5%。低于预算主要是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标准提高，以及财产转让所得等低于预期，个人所得税比预算相应减少。

4. 城市维护建设税预算数为 187.3 亿元，执行数为 177.4 亿元，完成预算的 94.7%。低于预算主要是增值税收入低于预期，按增值税等附加征收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比预算相应减少。

5. 房产税预算数为 87.8 亿元，执行数为 89.9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2.4%。

6. 印花税预算数为 7.7 亿元，执行数为 7.9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2.6%。

7. 城镇土地使用税预算数为 11.5 亿元，执行数为 11.3 亿元，完成预算的 98.3%。

8. 土地增值税预算数为 113.5 亿元，执行数为 133.5 亿元，完成预算的 117.6%。高于预算主要是土地增值税清算收入增加。

9. 车船税预算数为 5.7 亿元，执行数为 4.4 亿元，完成预算的 77.2%。低于预算主要是享受车船税减免优惠政策的新能源车等车型持续增加，车船税比预算相应减少。

10. 耕地占用税预算数为 2.2 亿元，执行数为 1.5 亿元，完成预算的 68.2%。低于预算主要是本市耕地转为建设用地面积低于年初预期，耕地占用税比预算相应减少。

11. 契税预算数为 66.5 亿元，执行数为 65.9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1%。

12. 环境保护税预算数为 1.2 亿元，执行数为 1.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8.3%。高于预算主要是本市加强环境治理，完善环境保护税征收管理，环境保护税比预算相应增加。

13. 专项收入预算数为 473.8 亿元，执行数为 408.5 亿元，完成预算的 86.2%。其中：

(1) 教育费附加收入预算数为 179.4 亿元，执行数为 167.6 亿元，完成预算的 93.4%。低于预算主要是增值税收入低于预期，按增值税等附加征收的教育费附加收入比预算相应减少。

(2) 地方教育附加收入预算数为 122.5 亿元，执行数为 114.1

亿元，完成预算的 93.1%。低于预算主要是增值税收入低于预期，按增值税等附加征收的地方教育费附加收入比预算相应减少。

(3) 文化事业建设费收入预算数为 16.2 亿元，执行数为 15.7 亿元，完成预算的 96.9%。

(4)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预算数为 36.2 亿元，执行数为 34.6 亿元，完成预算的 95.6%。

(5) 教育资金收入预算数为 66.4 亿元，执行数为 42.5 亿元，完成预算的 64%。低于预算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低于预期以及土地收益率下降，按国有土地出让收益计提的教育资金收入比预算相应减少。

(6) 农田水利建设资金收入预算数为 53.1 亿元，执行数为 34 亿元，完成预算的 64%。低于预算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低于预期以及土地收益率下降，按国有土地出让收益计提的农田水利建设资金收入比预算相应减少。

14.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预算数为 37.9 亿元，执行数为 35.7 亿元，完成预算的 94.2%。低于预算主要是诉讼费收入低于年初预期，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比预算相应减少。

15.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预算数为 202.9 亿元，执行数为 226.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11.7%。高于预算主要是征收安置房源价差收入高于年初预期，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比预算相应增加。

16.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2.1 亿元，执行数为 24.8 亿元，

完成预算的 1181%。高于预算主要是本市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把依托行政权力、政府信用、国有资源资产获取的收入全部纳入政府预算管理”的改革要求，将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政府住房基金收入比预算相应增加。

17. 其他收入预算数为 50.3 亿元，执行数为 38.3 亿元，完成预算的 76.1%。低于预算主要是法院上缴的案件代管款低于年初预期，其他收入比预算相应减少。

## 二、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根据财政部统一制定的 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等大类。各类级支出科目以及增减变化较大的款级支出科目具体执行情况说明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数为 111.5 亿元，执行数为 114.2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2.4%。高于预算主要是增加拨付地方承担的税务经费。其中：

（1）税收事务预算数为 10.7 亿元，执行数为 12.7 亿元，完成预算的 118.7%。高于预算主要是按照中央与地方税务经费分担办法，预算执行中增加拨付地方承担的税务机关运转经费。

（2）纪检监察事务预算数为 5.8 亿元，执行数为 5.2 亿元，完成预算的 89.7%。低于预算主要是据实拨付巡视工作经费及数字化建设经费。

(3) 组织事务预算数为 2.1 亿元，执行数为 2.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23.8%。高于预算主要是预算执行中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科委人才工作管理职能划转市人才工作局，相应调整经费列支科目。

(4) 网信事务预算数为 0.5 亿元，执行数为 0.4 亿元，完成预算的 80%。低于预算主要是据实拨付网络安全宣传周经费。

(5) 社会工作事务预算数为 0，执行数为 0.2 亿元。高于预算主要是预算执行中市民政局等部门社会工作管理职能划转市委社会工作部，相应调整经费列支科目。

2. 国防支出预算数为 4.1 亿元，执行数为 4 亿元，完成预算的 97.6%。低于预算主要是按照项目实施进度拨付民防工程建设、加固改造和治理经费。

3. 公共安全支出预算数为 199.5 亿元，执行数为 204.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2.6%。高于预算主要是增加拨付公共安全数字化项目支出。其中：司法预算数为 3.6 亿元，执行数为 3.2 亿元，完成预算的 88.9%。低于预算主要是据实拨付司法机关运转经费。

4. 教育支出预算数为 345.3 亿元，执行数为 343.8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6%。低于预算主要是按照项目实施进度拨付上海体育学院杨浦校区改扩建工程、交大医学院浦东新校区等基本建设支出。

5. 科学技术支出调整预算数为 353.6 亿元，执行数为 353.2 亿元，与调整预算基本持平。其中：

(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预算数为 1.9 亿元，执行数为 1.2 亿元，完成预算的 63.2%。低于预算主要是根据市级机构改革方案，上海推进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办公室不再保留，减少安排相关工作经费。

(2) 基础研究预算数为 92.3 亿元，执行数为 77.7 亿元，完成预算的 84.2%。低于预算主要是按照硬 X 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等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工程实施进度和国家实验室任务完成情况据实拨付相关资金。

(3) 应用研究预算数为 25.5 亿元，执行数为 55.1 亿元，完成预算的 216.1%。高于预算主要是预算执行中中央财政增加拨付基建投资资金。

(4) 科技条件与服务预算数为 12.3 亿元，执行数为 10.7 亿元，完成预算的 87%。低于预算主要是按照高质量孵化器建设进度据实拨付运行经费。

(5) 科技交流与合作预算数为 0.4 亿元，执行数为 0.3 亿元，完成预算的 75%。低于预算主要是据实拨付浦江创新论坛经费。

(6) 科技重大项目预算数为 9.5 亿元，执行数为 2.7 亿元，完成预算的 28.4%。低于预算主要是国家下达的科技重大专项减少，地方配套资金相应减少。

(7)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预算数为 3.2 亿元，执行数为 2.8 亿元，完成预算的 87.5%。低于预算主要是根据上海科学技术奖评定结果拨付奖励资金。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预算数为 77 亿元，执行数为 73.4 亿元，完成预算的 95.3%。低于预算主要是收回部分政府投资基金投资成本，相应冲减支出。其中：

（1）广播电视预算数为 0.8 亿元，执行数为 0.9 亿元，完成预算的 112.5%。高于预算主要是新增拨付微短剧专项经费等支出。

（2）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预算数为 22 亿元，执行数为 18.8 亿元，完成预算的 85.5%。低于预算主要是根据基金管理协议等要求收回众源母基金、双创母基金的投资成本，按规定冲减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数为 532.7 亿元，执行数为 512.4 亿元，完成预算的 96.2%。低于预算主要是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拨付市残疾人体育综合设施建设等基本建设支出，以及机构职能划转后相应调整经费列支科目。其中：

（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预算数为 15 亿元，执行数为 11.9 亿元，完成预算的 79.3%。低于预算主要是预算执行中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博士后人才管理职能划转市人才工作局，相应调整经费列支科目。

（2）民政管理事务预算数为 3.4 亿元，执行数为 2.8 亿元，完成预算的 82.4%。低于预算主要是据实拨付市级福利机构运营经费，以及预算执行中市民政局社会建设、基层政权管理等职能划入市委社会工作部，相应调整经费列支科目。

（3）抚恤预算数为 1 亿元，执行数为 1.1 亿元，完成预算的

110%。高于预算主要是据实拨付抚恤金。

(4) 退役安置预算数为 8.7 亿元，执行数为 11.1 亿元，完成预算的 127.6%。高于预算主要是预算执行中中央财政增加拨付退役安置补助和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经费。

(5) 残疾人事业预算数为 9.8 亿元，执行数为 8.8 亿元，完成预算的 89.8%。低于预算主要是按照项目实施进度拨付市残疾人体育综合设施项目基本建设支出，养志康复医院及市残疾人文化体育促进中心开办费。

(6) 红十字事业预算数为 0.9 亿元，执行数为 0.8 亿元，完成预算的 88.9%。低于预算主要是按照对象人数据实拨付特殊人群关爱工作专项经费。

(7) 补充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预算数为 0.01 亿元，执行数为 0.03 亿元，完成预算的 300%。高于预算主要是根据交强险罚款收入情况，据实拨付补助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支出。

(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预算数为 3.6 亿元，执行数为 3.2 亿元，完成预算的 88.9%。低于预算主要是项目实施方案调整，暂缓拨付龙华烈士陵园多媒体中心陈列布展、市荣军院改扩建开办部分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预算数为 327 亿元，执行数为 317.1 亿元，完成预算的 97%。低于预算主要是按照工程进度拨付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迁建工程、市临床研究中心新建工程、市医疗器械检测所整体迁建工程等基本建设支出。其中：



(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预算数为 5.1 亿元，执行数为 3.2 亿元，完成预算的 62.7%。低于预算主要是预算执行中部分支出调整用于支持市级医院重症救治能力提升，相应调整经费列支科目。

(2) 公共卫生预算数为 32.1 亿元，执行数为 28.9 亿元，完成预算的 90%。低于预算主要是按照项目实施进度拨付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迁建工程等基本建设支出。

(3)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预算数为 0.2 亿元，执行数为 0.1 亿元，完成预算的 50%。低于预算主要是市老龄事业发展促进中心划转市民政局，相应调整经费列支科目。

(4)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预算数为 18.6 亿元，执行数为 15.2 亿元，完成预算的 81.7%。低于预算主要是按照项目实施进度拨付市临床研究中心新建工程、市医疗器械检测所整体迁建工程等基本建设支出。

9. 节能环保支出预算数为 70.9 亿元，执行数为 99.5 亿元，完成预算的 140.3%。高于预算主要是预算执行中中央财政增加拨付节能减排补助资金。其中：

(1) 污染防治预算数为 9.7 亿元，执行数为 14.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50.5%。高于预算主要是预算执行中，增加拨付白龙港污水处理厂污水调蓄工程、苏州河深隧试验段等基本建设支出，以及中央财政增加拨付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城市管网及污水处理补助资金。

(2) 自然生态保护预算数为 0.1 亿元，执行数为 0.3 亿元，

完成预算的 300%。高于预算主要是预算执行中中央财政增加拨付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3) 污染减排预算数为 57.5 亿元，执行数为 81.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41.4%。高于预算主要是预算执行中中央财政增加拨付节能减排补助资金（新能源汽车推广补助资金）。

10. 城乡社区支出调整预算数为 308.5 亿元，执行数为 221.1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71.7%。低于预算主要是按项目实施进度拨付架空线入地、历史风貌更新和保护等经费，以及浦东国际机场四期等基本建设支出。其中：

(1)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调整预算数为 291 亿元，执行数为 201.9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69.4%。低于预算主要是按项目实施进度拨付架空线入地、历史风貌更新和保护等经费，以及浦东国际机场四期等基本建设支出。

(2)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预算数为 5.5 亿元，执行数为 7.7 亿元，完成预算的 140%。高于预算主要是预算执行中增加拨付世博文化公园基本建设支出。

11. 农林水支出预算数为 96 亿元，执行数为 132.7 亿元，完成预算的 138.2%。高于预算主要是预算执行中增加拨付水利等基本建设支出。其中：

(1) 水利预算数为 76 亿元，执行数为 111.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46.4%。高于预算主要是预算执行中增加拨付青草沙一陈行库管连通工程、吴淞江工程等基本建设支出，以及中央财政增加拨

付防洪治理工程补助资金。

(2)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预算数为 1.3 亿元，执行数为 1.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23.1%。高于预算主要是预算执行中增加拨付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12. 交通运输支出预算数为 379.9 亿元，执行数为 389.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2.5%。高于预算主要是增加拨付漕泾东航道支线航道疏浚工程和公路大中修工程等经费。

1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预算数为 240.3 亿元，执行数为 564.9 亿元，完成预算的 235.1%。高于预算主要是预算执行中增加安排产业发展支出，以及中央财政增加拨付中央基建投资资金等。其中：

(1) 制造业预算数为 131.7 亿元，执行数为 302.6 亿元，完成预算的 229.8%。高于预算主要是预算执行中中央财政增加拨付中央基建投资资金。

(2)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预算数为 99.2 亿元，执行数为 250.6 亿元，完成预算的 252.6%。高于预算主要是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预算执行中增加安排产业发展支出，以及中央财政增加拨付产业基础再造和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3)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预算数为 2.8 亿元，执行数为 3.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17.9%。高于预算主要是预算执行中中央财政增加拨付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专精特新方向）。

(4)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预算数为 5 亿元，执行数

为 7 亿元，完成预算的 140%。高于预算主要是增加拨付航运中心专项资金，以及中央财政增加拨付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基建投资资金。

1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预算数为 26.8 亿元，执行数为 28.1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4.9%。高于预算主要是增加拨付“乐·上海”服务消费券资金。其中：

（1）商业流通事务预算数为 2.3 亿元，执行数为 8.1 亿元，完成预算的 352.2%。高于预算主要是增加拨付“乐·上海”服务消费券资金。

（2）涉外发展服务支出预算数为 20.8 亿元，执行数为 17.8 亿元，完成预算的 85.6%。低于预算主要是按照企业申报情况据实拨付中央财政下达的外经贸发展资金。

（3）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预算数为 3.8 亿元，执行数为 2.2 亿元，完成预算的 57.9%。低于预算主要是据实拨付服务业基础设施修缮改造经费。

15. 金融支出预算数为 16.8 亿元，执行数为 17.5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4.2%。高于预算主要是按照新开发银行总部大楼决算情况，据实拨付基本建设支出。其中：

（1）金融部门行政支出预算数为 0.6 亿元，执行数为 0.7 亿元，完成预算的 116.7%。主要是增加拨付金融稳定发展研究促进经费。

（2）其他金融支出预算数为 1.4 亿元，执行数为 1.6 亿元，

完成预算的 114.3%。高于预算主要是根据贷款发放和设备采购情况，据实拨付设备更新改造贷款贴息资金。

16.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预算数为 79 亿元，执行数为 79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

1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预算数为 12.4 亿元，执行数为 10.8 亿元，完成预算的 87.1%。其中：自然资源事务预算数为 10.2 亿元，执行数为 8.5 亿元，完成预算的 83.3%。低于预算主要是按项目实施进度据实拨付海洋生态保护修复资金。

18. 住房保障支出预算数为 88.4 亿元，执行数为 83.5 亿元，完成预算的 94.5%。其中：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预算数为 13 亿元，执行数为 9.6 亿元，完成预算的 73.8%。低于预算主要是据实拨付租赁房筹措保障资金。

19.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预算数为 13 亿元，执行数为 8.8 亿元，完成预算的 67.7%。其中：粮油储备预算数为 11.5 亿元，执行数为 7.3 亿元，完成预算的 63.5%。低于预算主要是统筹考虑市级储备粮轮换补贴资金结存情况，相应减少拨付主副食品价格稳定基金。

2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预算数为 10.8 亿元，执行数为 11.5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6.5%。高于预算主要是预算执行中中央财政增加拨付安全生产预防和应急救援能力建设等补助资金。其中：

(1) 应急管理事务预算数为 1.6 亿元，执行数为 2.3 亿元，

完成预算的 143.8%。高于预算主要是增加拨付救灾应急援助资金等。

(2) 消防救援事务预算数为 9 亿元，执行数为 7.3 亿元，完成预算的 81.1%。低于预算主要是按项目实施进度据实拨付消防站点建设支出。

(3) 地震事务预算数为 0.3 亿元，执行数为 0.4 亿元，完成预算的 133.3%。高于预算主要是预算执行中中央财政增加拨付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补助资金。

(4)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预算数为 0，执行数为 1.4 亿元。高于预算主要是预算执行中中央财政增加拨付安全生产预防和应急救援能力建设等补助资金。

21. 债务付息支出预算数为 27 亿元，执行数为 27.7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2.6%。高于预算主要是据实拨付地方政府债务付息支出。

22.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预算数为 0.5 亿元，执行数为 0.5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

23. 其他支出预算数为 3 亿元，执行数为 4.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53.3%。高于预算主要是预算执行中中央财政拨付重大区域发展战略专项（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方向）等中央基建投资资金。